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花王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1

债券代码：113595

债券简称：花王转债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战略合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收到控股股东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王集团”）的通知，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筹划控制权变更等事宜，截至2020年11月30日，花王集团与北京亚虎聚合生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虎聚合生态”）尚未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花王集团于2020年10月16日与亚虎聚合生态签署了《关于战略投资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亚虎聚合生态拟以现金支付方式受让花王集团所持有的公司2,200万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1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战略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二、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框架协议约定，本次交易的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及剩余股权转让款项的支付最晚不迟于2020年11月30日。

10月21日至10月23日期间，花王集团代表和上市公司代表对亚虎聚合生态进行实地考察以进一步了解其产业结构及未来合作方向，同时就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和款项支付事宜作出适当安排；11月17日至11月25日期间，花王集团代表赴北京就股权转让协议的具体条款与亚虎聚合生态进行磋商洽谈，双方安排

在 11 月 26 日进行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并完成剩余股权转让款项的支付；11 月 26 日，因剩余股权转让款项未准备就绪，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约延期至 11 月 30 日进行；11 月 30 日，亚虎聚合生态仍未能依约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项并违反了框架协议约定，为避免对市场造成影响，经花王集团审慎考虑后决定取消本次交易。上述时间均为花王集团代表和上市公司代表前往亚虎聚合生态北京总部当面沟通的情况，花王集团充分沟通并全力促成，但因亚虎聚合生态的单方面原因造成了未能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

此外，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花王集团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转让给湖州协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并涉及表决权委托、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等事宜的公告文件，上述事项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因公司控制权归属相较于框架协议签订时已发生重大变化，亚虎聚合生态拟作为战略投资者与上市公司进行整合资源等事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鉴于上述原因，亚虎聚合生态与花王集团未能在框架协议约定时间之内完成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及剩余股权转让款项的支付，花王集团将根据框架协议的约定单方终止本协议，订金不予退还。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亚虎聚合生态与花王集团尚未完成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及剩余股权转让款项的支付，花王集团将根据框架协议的约定单方终止本协议。

2、亚虎聚合生态与花王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所涉后续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30 日